**2021-2022学年材料与化学学院“卓越”奖教金申请表**

**——服务育人奖**

**一、申请条件**

全心全意投身于学院和学校的管理服务工作，推动立德树人和高质量管理育人与服务育人；管理服务工作表现优异，年终考核评定为记功及以上或面临重大突发事件、重要任务等，勇于担当、甘于奉献，为学院、学校的稳定和发展做出突出贡献。（申请材料须为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期间获得）

**二、申请人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个人□ | 姓名： |
| 集体□ | 姓名： |

（集体申请所提交材料须为集体成员共同获得或共同指导学生获得）

**三、本年内在服务育人工作方面的突出表现和贡献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获奖情况 | 奖项名称 | 获奖等级 | 发证方 | 级别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|  |
| --- |
| 其他服务育人获奖、表彰情况（年终考核评定为记功及以上或面临重大突发事件、重要任务、为学院、学校的稳定和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等） |

**四、学院审定意见**

|  |
| --- |
| 公章 ＿＿＿＿＿＿＿＿  年 月 日 |